

清教徒研究的教牧應用

Pastoral Application of Puritan Studies

2026/4/27~6/15 週一 7:00-9:30pm BJ/TPE

2018/4/16~20, YQHD. 張麟至老師

主要教科書及附篇書籍：

J. I. Packer (1926~2020), *A Quest for Godliness*. Crossway, 1990. 中譯：追尋敬虔 (台灣：改革宗出版社, 2025。)巴刻博士是廿世紀清教徒研究權威之一，此書是收集他多年以來有關清教徒研究所撰寫的論文。¹ 以下Packer #N代表該書的章數，其後數字表示英文/中譯頁碼。本檔分七部份(原書分六部份)。注意教學並不按巴刻原書的章序。加入一些附篇，不編入章數。

Peter Toon (1939~2009), *Puritanism and Calvinism*. Reiner Publications, 1973. 其介紹十分簡潔。(見書目; Unit 2)

Jonathan Edwards, *Religious Affections*. 1746. Reprint by Banner of Truth, 1961. 這是一本十分重要的書，大概是美國自殖民地時代出版以來，迄今沒有絕版的書。中譯：楊

¹ F. F. Bruce (1910~1990)早在1960年代初，即受The Paternoster Press/Eerdmans出版社之託，要編輯一套八冊的教會復興史(“Advance of Christianity”)，第五冊由巴刻撰寫*The Refining Fire: The Puritan Era*。此套到1968年全出版了，唯獨這本清教徒復興史到Dr. Bruce作古(1990)，也未撰寫。但有趣的是，同年巴刻出版了*A Quest for Godliness*一書，其內容遠遠超過了他在1960年代初所答應Dr. Bruce要寫的該本書！

基譯，宗教感情。北京三聯書局，2013。全譯本。罕見優質的中譯！(Unit 14)

John Bunyan, *Pilgrim's Progress*. 2 vols. 1678, 1684. 許多中譯本沒譯下卷，以下兩種全譯：(1)謝頌羔譯，天路歷程。基文社，1952。此本人物譯名優於下本。(2)王漢川譯，天路歷程。山東畫報出版社，2000。(Unit 15)

Leland Ryken, *Worldly Saints*. Academic, 1986. 中譯：楊征宇譯，入世的清教徒。群言出版社，2011。要認識清教徒的倫理及文化，這是一本好書，刻劃加爾文的文化使命之實現。(見Unit 23)

序言

1997年是西敏士會議(Westminster Assembly, 1643~1647)和西敏士信仰告白與其大、小教義問答(1646~1647)的三百五十週年紀念，此會議是整個清教徒運動的巔峰。其運動波濤壯闊洶湧，達一世紀之久(1558~1660)，橫跨英、美、歐三地：上接宗教改革，下開福音大復興。在政治上催生了英國的契約民主政治，² 在經濟上提供了近代資本主義的

² 參Douglas F. Kelly, *The Emergence of Liberty in the Modern World: the Influence of Calvin on Five Governments from the 16th through 18th Centuries*. (P&R, 1992.) 五區包括英國和美國殖民地。

有關契約政治，參Charles S. McCoy and J. Wayne Baker, *Fountain-head of Federalism: Heinrich Bullinger and the Covenantal Tradition*. 契約

溫床，³ 在科技上助長了近代的科學及技術。⁴ 我們可以這麼說，清教徒運動是一股浩大的文化力，不僅改革了教會，也同時改革了整個社會、國家、文化。將近代化的功勞歸給啟蒙運動，是不諳歷史的說法。啟蒙運動上承中世紀後期人文主義的以人自主的精神，將宗教改革所帶來的現代化新文化世俗化了。清教徒運動則秉持奧古斯丁—加爾文的傳統，堅認基督—不是人—才是文化之主。

今日雖然清教徒主義對教會的影響已經式微，但是它在英美文化上的烙印卻仍清晰可見。清教徒神學被教會冷落了近兩百多年，到1939年起，北美有一股研究清教徒的學術復興。⁵ 之後，英美教會界也開始重新注意他們屬靈的

神學發源於萊茵河上游的蘇黎士，和中游的海德堡：契約政治思想也發源於受海德堡神學影響的法國預格諾派的Philippe de Mornay (1549~1623)，和德國Bremen區的Johannes Althusius (1557~1620s)。不過將之發揚光大的則是英國的洛克、霍布士、Samuel Rutherford、John Winthrop等人。

³ 請看David Little, *Religion, Order and Law: A Study in Pre-Revolutionary England*. (Univ. of Chicago Press, 1969.) Little修正馬克斯·韋伯的經濟理論，認為清教徒社會之所以助長了近代的資本主義，主要是它提供聖經律法，建立了社會秩序。

⁴ 請看John Morgan, *Godly Learning: Puritan Attitudes Towards Reason, Learning and Education, 1560~1640*. (Cambridge Univ. Press, 1986.) 又見Eugene M. Klaaren, *Religious Origins of Modern Science*. (Eerdmans, 1977.)

⁵ William Haller, *The Rise of Puritanism*. (Columbia Univ. Press, 1938.) M. M. Knappen, *Tudor Puritanism: A Chapter in the History of Idealism*. (Univ. of Chicago, 1939.) Perry Miller, *The New England Mind*. (Harvard Univ.

根，重印清教徒的作品，神學院和研究所也成百上千地出論文和專書。可是清教徒主義基本上是屬靈的，而非文化的。它給教會最強烈的信息是，聖靈必要復興教會。洛鍾師(鍾馬田, Martyn Lloyd-Jones, 1899~1981)一生傳講清教徒的信息，只有一個盼望：願神復興祂的眾教會！⁶ 巴刻(J. I. Packer)，當代頂有名的清教徒學者，終於在1990年出版了他一生研究清教徒神學的論文集—*A Quest for Godliness: The Puritan Vision of the Christian Life*。他也將此運動的本質定位在「復興運動」上，因為清教徒在本質上只是個傳講神話語的講員而已。

第一部份 清教主義概論

經文：林前3.11，那已經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穌基督，此外沒有人能立別的根基。

詩歌：教會惟一的根基

Press, 1939.) 2 vols. 無可否認地，對近代清教徒最有影響力的當推這位著作等身的哈佛自由派學者。此君觀點不敢苟同，但其功力精深。

⁶ 洛鍾師的作品在他晚年開始出版，過逝後更加風行。其代表作為*Joy Unspeakable: Power & Renewal in the Holy Spirit*. (Harold Shaw Publisher, 1984.) 中譯：不可言喻的喜樂(台灣校園出版社，1996。) *Revival* (1987) 的中譯也出版：當代復興真義(校園，1994。)大師嘗試將清教徒對復興的領會，表達出來。此外已經出版的作品有*Romans* (12 vols.) 和*Ephesians* (8 vols.) 兩卷書的註釋，後者已由活泉書室翻譯出版。

¹ 教會惟一的根基 是主耶穌基督
她是主全新創造 藉水與道而出
主從天上來尋她 作主聖潔新婦
付上生命的代價 用血將她買贖
² 雖蒙揀選自萬邦 信徒卻為一體
所享救恩的憲章 一主一信一洗
同尊唯一的聖名 同享唯一天糧
同懷唯一的盼望 同蒙恩愛久長
³ 雖她歷盡了艱辛 受人譏笑毀謗
內爭分裂她身體 異端背道中傷
聖徒儆醒對主說 黑夜到底多長
哭泣即將變歌聲 轉瞬即見晨光
⁴ 教會永不會滅亡 因有恩主保抱
導引辯護又珍惜 同在直到末了
雖然敵意四環繞 偽信潛伏內裏
面對仇敵和背道 教會終必勝利
⁵ 歷經諸般的爭戰 顛沛流離困頓
但榮耀教會異象 充滿希冀眼神
她等候圓滿結局 平安永遠滿溢
那日教會奏凱歌 方得永遠安息
⁶ 她在地上卻聯合 真神三位一體
與得享安息聖徒 奧秘甜蜜團契
懇求主賜恩我們 能像快樂聖徒
那樣溫柔又謙卑 高處與主同住

The Church's One Foundation., Samuel J. Stone, 1866
AURELIA 7.6.7.6.D. Samuel S. Wesley, 1864

Packer #1 巴刻的見證[11-17/9-18]

由北加州的紅木國家公園巨木道(Avenue of Giants)的紅杉木，講到1550年以降的信心偉人清教徒們。他們在歷上曾經發揮絕大的影響力，而後靜默了，直到1939年左右，再度受到教會界的重視。Martyn Lloyd-Jones (1899~1981)，Perry Miller (1905~1963)和William Haller (1895~)出版他們的研究，再度在教會界及學術界掀起了尋根之旅。James Innel Packer (1926~1990)博士一得救後，就受到Lloyd-Jones的影響，開始研讀清教徒的作品。

在這篇短文裏，他提及七方面的影響：

壹 危機時刻走對路[12/10]

(1)正視罪性，這是John Owen (1616~1683)作品帶他認清自我，並從事治死自己，使他不致落入奧秘主義的狂熱思想裏。

貳 信仰以神為中心[12/10]

(2)基督救贖之愛的主權，詳見*Quest of Godliness*一書(=QOG)第八章。其實這點也是從聖伯納多(St. Bernard of Clairvaux)的雅歌講章(*On the Song of the Songs*. 四冊。英譯者：Kilian Walsh. Cistercian Publication, 1971~1980.)、

Augustus Toplady的詩歌萬古磐石為我開，和司布真的講章等所學習到的真理。救贖是以神、而非以人為中心的。

參 默觀基督真健康[13/11]

(3)默觀的操練於靈命成長十分重要，這是巴刻從Richard Baxter (1615~1691)所學習到的。(事實上，近半世紀以來，有關Baxter的論文，沒有一篇比Packer的博士論文更重要。2003年終於出版了這篇長達431頁的論文：*The redemption & restoration of man in the thought of Richard Baxter: a study in Puritan theology*. [Regent College Pub. & Pater-noster Press, 2003.] 這在今日基督教靈命成長及靈修方面大受天主教或靈恩派的反智式靈修法之影響下，基督徒亟需回到我們的靈修觀根源，即以聖經為本的靈修法。所謂discursive meditation [13]有別於奧秘派的intuitive meditation。請讀Baxter, *The Saints' Everlasting Rest*. (Baker所出版的*The Practical Works of Richard Baxter: Selected Treatises*其中的1-122頁即為該書。)

肆 一生傳道有焦點[13/12]

(4)傳道人的牧職[13]，這點也是Packer深受Baxter的另一名著*The Reformed Pastor*之影響。Reformed即revived之意。B. B. Warfield提到了路德(Martin Luther, 1483~1546)的意志的捆綁(*Bondage of the Will*)，什麼涵義？我們傳道的對象是死在過犯罪惡中的人們—包括意志也死了—那麼，我們要怎樣向他們傳道呢？使他們活過來是我們傳道的第一

要務！

伍 末日榮耀過今生[13/12]

(5)今生的短暫[14]，這點在今日後現代的思維中似乎式微了。在十六~十七世紀的英美，嬰孩的夭折率是一半，人的壽命約是五~六十歲之間，沒有現代醫療，沒有公共衛生，沒有免疫預防針，沒有各種保險制度，加上在信仰上受到國教與政府的逼迫，死亡對他們言，是十分現實的，他們需要常常面對。因此，他們的作品十分看重「天」以及「第二個天」，即在地如天。

在此大力推薦歐文的*The Glory of Christ* (全集第一冊)。

陸 教會更新的整全[14/13]

(6)教會改革[14]是神整全的工作，今日比較喜用「教會更新」一詞。其實當年清教徒運動之所以開始，就是因為他們深覺英國國教亟需改革，而這運動在本質上就是一個教會改革運動。教會體制、信仰正統、崇拜儀式、靈命更新、社會道德、牧者更新等等，在這運動中一一受到重視。Thomas Cranmer, J. C. Ryle及Richard Baxter給他的影響至鉅。

柒 教義點燃為靈命[15/14]

(7)神學與靈命結合[15]。與在他們之前的教會人物如Augustine、路德、加爾文等一樣，教義與靈命不分的。今

日教會有一個傾向就是強調靈命(生活、應用)，而忽略了教義(神學)。

Packer #2 為何仍需清教徒[21-34/21-39]

壹 歷久彌新的恩膏[21/21]

清教徒一名是指1560年代伊利沙白女王時，嘲諷那些對英國國教不滿、矢志改革的基督徒。到了Stuart王朝時，又加上了政治色彩，指那些傾向共和思想者。到了查理二世復辟後，反清教徒的力量就像脫了韁一樣。而在新大陸，愛德華滋(1703~1758)過世後，這種反對力量一直上昇，到百年前為最高峰。可是在過去的半個世紀，清教徒主義的蒙塵藉著一些學者 - Perry Miller (1905~1963), William Haller (1895~), Marshall Knappen, Percy Scholes (1877~1858), Edmund Morgan等 - 的努力逐漸抹去，使我們得以看清它的真面貌。但清教徒能給今日的我們提供些什麼指津呢？屬靈的成熟與智慧，苦難與爭戰將他們千錘百煉成為有特殊恩膏的人。[21-23]

貳 邁向成熟的秘訣[23/24]

我們要怎樣得到這種成熟呢？

2.1 日常生活的整合[23/24]

(1)學習他們的全人成聖，沒有聖俗生活之分，凡事榮

耀神。默觀而有行動，崇拜而有工作，勞苦中有安息，愛神而又愛人，出世而又入世...[23-24]。

2.2 靈命品質的追求[24/25]

(2)學習他們的深湛靈歷。所以清教徒產生了許多的論及「救恩的次序」方面的作品、講道集。

2.3 有效行動的熱切[25/26]

(3)學習他們熱切有效的行動。不但善於講道、聽道，還善於禱告。追求主、事奉主十分殷勤[25]。

2.4 家庭穩定的訴求[25/27]

(4)學習他們重視婚姻家庭。

2.5 人性價值的感受[26/28]

(5)學習他們尊重人性[26]。

2.6 教會更新的理想[26/28]

(6)學習他們的教會更新之理想，這是清教徒牧師事奉的目標，不論是長老派的，還是獨立派的。這樣的事奉進一步會帶進社區的屬靈奮興。[26-27]

參 學術研究揭面紗[27/30]

清教徒主義的學術研究在1940年代，邁過了一分水嶺，它猶如新文藝復興，開始熱忱地研究它。以下四本書為代表：(1)威廉·侯勒，清教徒主義的崛起(William Haller,

The Rise of Puritanism.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38) : (2) 伍豪士, 清教徒主義與自由(A. S. P. Woodhouse, *Puritanism and Liberty*. Macmillan, 1938) : (3)康納朋, 都鐸王朝的清教徒主義(M. M. Knappen, *Tudor Puritanism*. Chicago University Press, 1939) : (4)培理·米勒, 新英格蘭的心靈記事, 第一集: 十七世紀(Perry Miller, *The New England Mind. Vol I: The Seventeenth Century*.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39)。

他們重現了清教徒主義之核心乃是一屬靈運動, 關注敬虔的事。始於丁道爾(William Tyndale, c. 1492~1536), 持續到十七世紀末。其成功因素如下: 丁道爾的以聖經為依歸主義(biblicism), 布拉德福德(John Bradford, 1510~1555)心靈的虔誠, 諾克斯(John Knox, c. 1514~1572)對於神在國教中應得尊榮的忌邪之心, 見之於胡泊爾(John Hooper, c. 1495/1500~1555)、愛德華·德銳(Edward Dering, c. 1540~1576)和格林翰(Richard Greenham, c. 1535~c. 1594)等人中、富於福音精神的教牧熱情, 點燃卡特賴特(Thomas Cartwright, c. 1535~1603)以聖經為教會崇拜與秩序的「制約原則」(‘regulative principle’)之觀點, 歐文(John Owen, 1616~1683)與西敏士神學標準所詳細闡釋的反天主教、反阿民念派、反蘇西尼派(anti-Socinian)、反道德律廢棄論者(anti-Antinomian)的加爾文主義, 在巴克斯特龐大的基督徒百科(*A Christian Directory*)全套書中達到巔峰的包羅萬象之倫理關懷, 緊握住威廉·柏金斯(William Perkins, 1558~1602)

和本仁宣揚並實用聖經教訓的目的, 以及許多別的貢獻。

清教徒主義追求教會革新、教牧與佈道更新、屬靈復興: 它是一世界觀, 全然基督化的哲學: 其心智是更正教化, 其靈命猶如改革宗的修道主義, 追求文化使命。這夢想在交替期間(Interregnum, 1649~1660)開花綻放: 在復辟(Restoration, 1660)和宗教容忍(Toleration, 1689)之間枯萎了。但它培育了許多屬靈的巨人。

肆 世說新語清教徒[29/31]

清教徒主義的核心是一個屬靈的運動, 熱心追求神與敬虔。從丁道爾開始, 歷經許多清教徒領袖, 在Richard Baxter身上達到一個高峰。它本質上是一種教會改革、教牧更新、傳揚福音、屬靈復興, 以及文化改革。這理想在護國君時代(1643~1660)實現了。[27-29] 他們是實用的神學家, 認識神並經歷祂。他們也認識人, 解釋聖經以醫治聽眾, 成為靈魂的大夫。[29-30]

今日教會界的三種人 - 經歷主義者、智識份子、離異份子 - 大可從清教徒作得到屬靈的幫助。[30-32/33-36]

附篇(Toon): 清教徒運動簡述

Peter Toon (1939~2009), *Puritanism and Calvinism*. Reiner Publications, 1973. 其介紹十分簡潔。

為了明白改革宗裏靈命學最強的的清教徒運動 (Puritanism)，在此稍微講述它的歷史。稍後歐陸受了這運動的影響，也產生了敬虔運動(Pietism)。⁷ 1558~1662年是更正教大有建樹的百年。清教徒運動的波濤，壯闊洶湧，橫跨英、美、歐三地，上接歐洲的宗教改革，下開十八世紀以降的福音復興。它在政治上催生了英國的契約民主政治，在經濟上提供了近代資本主義的溫床，在科技上助長了近代的科學及技術。我們可以這麼說，清教徒運動是一股浩大的文化力，不僅改革了教會，也同時改革了整個社會、國家與文化。將現代化的功勞歸給啟蒙運動，是不諳歷史真相的說法。啟蒙運動師承中世紀後期人文主義的以人自主的精神，將宗教改革所帶來的現代新文化世俗化。清教徒運動則秉持奧古斯丁~路德/加爾文的傳統，堅認基督 - 不是人 - 才是文化之主。

可是清教徒運動基本上是屬靈的，它帶給教會最強烈的信息是，教會必須被聖靈復興起來。巴刻(J. I. Packer)，當代頂有名的清教徒學者，也將此運動定位在「復興運動」上，因為他認為清教徒在本質上只是個傳講神話語的

⁷ 敬虔運動是德國信義會內部的改革運動，簡史可讀“Pietism” in *New Dictionary of Theology*. Pp. 515-17. (校園已出其中譯本：當代神學辭典。) 最權威的著作，見F. Ernest. Stoeffler, *The Rise of Evangelical Pietism. Studies in the History of Religions*, no. 9. (Leiden: E. J. Brill, 1971.)

講員而已。⁸ Peter Toon認為清教徒的特徵如下：(1)熱愛聖經，以它為信仰、道德、倫理等一切事物的權威。(2)委身於改革宗神學。(3)熱切要改革英國國教。(4)經歷救恩的次序。(5)對末日榮耀破曉的盼望。⁹

清教徒運動所產生的靈修文學，是宗教改革以來最豐富的靈命學。(可惜，除了天路歷程一書之外，華人對清教徒靈修文學十分的陌生。) 巴刻在1990年所出版了他一生研究清教徒神學論文集 - *A Quest for Godliness: The Puritan Vision of the Christian Life* - 是目前研究清教徒靈命學最好的書籍之一。我們很快地瀏覽一下清教徒史，我將之分成如下的六個階段：¹⁰

(1)清教徒運動的先驅(1558~1570)

不能否認的，英國早先的改教晨星如威克里夫(John

⁸ J. I. Packer, “Puritanism as a Movement of Revival.” 收為*QFG*的第三章。

⁹ Peter Toon. *Puritanism and Calvinism*. 9-10.

¹⁰ 簡潔的清教徒史，可讀Peter Toon, *Puritanism and Calvinism*. (Reiner Publications, 1973.) 9-70. 寫到1700年清教徒團體式微，也只有109頁；Erroll Hulse, *Who Are the Puritans? And What Do They Teach?* (Evangelical Press, 2000.) 13-181. 他也提供了一份清教徒生卒表，64。他把清教徒歷史分成其先驅以及其本身等三個階段，69。Williston Walker, *History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rev. ed. (1958). 中譯：基督教會史。(基文社，1970。) 704-734頁也講述這一段歷史。

Wycliffe, 1329~1384), 殉道者丁道爾(William Tyndale, 1495~1536), 又如福克斯(John Foxe, 1516~1587)在*Acts and Monuments*一書裏所記載的、在瑪利女王在位年間(1553~1558)的270位殉道者, 和亡命歐洲而後的歸回者, 他們對於清教徒運動都有影響及幫助。

那些歸回者倡議除去牧師制服、結婚戒指、洗禮劃十架、跪領主餐、公禱書等, 因為它們都是天主教的遺毒。¹¹ 雖然研究伊利沙白女王時代的清教徒運動歷史專家Patrick Collinson (1929~2011)以為, 正宗的清教徒運動是英國本土的運動, 乃從女王登基以後才開始的, 是英國國教內部改革運動, 但也絕不能抹煞那些先驅者及回歸者所做的貢獻。

(2)清教徒運動的濫觴(1570~88)

講述這段伊利沙白女王時代(1558~1603在位)的清教徒運動之經典作者, 當推William Haller (1885~1974), *The Rise of Puritanism* (U. Penn Press, 1938)和Patrick Collinson, *The Elizabethan Puritan Movement* (Oxford Univ. Press, 1967)兩位。他們注意到伊利沙白執政早期, 發生在英國的教會改革運動。這兩本書分別著墨在兩條不同的改革路線: 路線一是一群由劍橋出來的「屬靈的弟兄們」, 到鄉村的教會

¹¹ Hulse, 27-38, 63-68。作者還介紹了John Bradford (1510~1555)及John Hooper (c. 1495~1555)。Toon, *Puritanism and Calvinism*. 12-14.

從事純屬靈的復興運動(Haller), 而路線二是由另一群劍橋的學者們, 在都會重鎮從事的國教體制的變革運動(Collinson)。

要將主教制挪去、改為君王控制不了的長老制, 勢必遭到從國教和君王那裏來的反撲力量。改制運動到了1588年就式微了。但是屬靈運動卻愈戰愈勇, 再接再厲, 到十七世紀中葉, 清教徒運動已經蔚為一股浩大的文化力。

可是在伊利沙白女王早期的兩條路線的「鬥爭」, 在1643~1660年的清教徒革命時代, 再度浮現。革命之功敗垂成, 幾乎是重蹈一百年前的覆轍!¹² 這一百年的歷史, 是中國教會今日何去何從最好的借鏡。

復興的弟兄們

Erroll Hulse, *Who Are the Puritans? And What Do They Teach?* (Evangelical Press, 2000)一書用簡潔的方式覆述了Haller的觀點, 巴刻在他的敬虔之追求一書裏的第三章(「清教徒運動乃復興運動」), 更有精采的論述。他們都介紹這一連串Haller所說「屬靈的弟兄們」:

¹² 這一段時間留下許多的歷史問題, 容史家們去推敲: 為什麼長老派與會眾派不能在西敏士會議上和衷共濟呢? 為什麼他們兩派之間一定要爭個你死我活, 以至於容讓查理二世鑽了空子復辟呢? 為什麼克倫威爾在處死暴君查理一世後, 不走向共和政治, 而採取類似君王制的老路呢? 一言以蔽之, 當政治權力成為掠物時, 靈命能耐就受到空前的挑戰。

Richard Greenham (1535?~1594?): Hulse, 41. 他在1570年時，離開劍橋，去其外五英哩處的小地方Dry Drayton牧會20年，忠心地傳講基督並祂的釘十字架。他每天四點早起親近神。又勤於勸慰會友，接濟窮人。年輕人來就他學習服事，成立了一個基督的學校。他的服事型態是清教徒傳道人的典型。雖說他這樣的敬虔有洞見，努力傳福音，可是教會事奉卻不很具成效。他的日子是播種的時節，收成還在未來。

Laurence Chaderton (1536~1640): Hulse, 44. 此君大概是清教徒時代活得最長壽的一位，104歲。他因為清教徒信仰而失去財產。但是劍橋新成立的Emmanuel學院請他去擔任master。他一做就做了四十年，在St. Clement's Church講道講了半世紀。許多人因他而得救。他講道長達兩小時，(那個時代都是講長道。) 當他宣布他要縮短時間時，會眾喊著說，「先生，為主的緣故，繼續講、繼續講。」

Edward Dering (1540~76): Hulse, 69-73. Patrick Collinson稱他是「清教徒聖者的原型，其生平與工作成為十七世紀許多效法他之人的典型。」出身劍橋的基督學院，當時就對救恩的確據感到熱切，並追求之。氏乃優秀的希臘文學者。他還受上司信任答辯Thomas Cartwright對國教的批判。

1570/2/25是他職事的水分嶺，當天他在傳講詩78.70-72之信息中，猛烈地抨擊傳道人受到嚴打的生活及狀況。由於女王是國教之元首，他就當女王的面責難她：

在這個時候，所有淫亂的事都犯了，而妳的手是神所需用得到的，妳卻安穩坐著、悠然自得，讓那些人做他們所要做的事。它恐怕動搖不了妳的國度，所以妳就好自為之，容他們去。

1570年代興起的長老制運動，在女皇的眼中Dering與他們是同路人，自然他的職事立刻就被禁止了。Dering的工作主要是用信件激勵信徒。36歲時，他就過世了。

Richard Rogers (1550?~1618): Hulse, 42. 出身於基督學院學士與碩士(1571, 1574)。1577年到Wethersfield村(Essex)去牧會。他的服事型態和Greenham者相似。他擅長於釋經講道，至今留下的作品中包括士師記講道集(1615)。

但自1583年起，他也涉入與大主教之間的爭執，他的服事被暫停八個月之久；後來還是貴族介入而擺平的。後來他又支持長老制運動，並參加簽署，在1598及1603年兩度陷入麻煩，也都是由貴族出面化解。

John Dod (c. 1549~1645): Hulse, 73-75. 出身劍橋的Jesus學院，當時經歷了悔改歸正。後來成為受歡迎的講員，但是在Stuart朝(1604年起)，開始受到逼迫。William Haller在他的名著*The Rise of Puritanism*裏，稱讚他在屬靈的弟兄們之中，是主要的聖者。講十誡出名，因此被人稱為「十誡夫子」(The Decalogist)。Dod活到95歲！親眼看到清教徒革命的時代之來臨。

改革的長老派

Patrick Collinson在他的論文裏精彩的翻案如下：(1)英國國教的中間路線(Via Media) - 游走在天主教與清教徒之間的主教制 - 不是出於那個大主教，而是出自女皇本人。(2)清教徒運動不是由歐洲回來的人開始的，而是在劍橋大學由Thomas Cartwright (c. 1535~1603)和他的學生John Field (1545~1588)及Thomas Wilcox (1549~1608)，在1572年書寫*An Admonition to Parliament*，發起的長老制運動起算的。¹³這些「本土派」的才是真正有心澈底改革國教者。在Collinson這樣的詮釋之下，雖以為清教徒運動受了一些歐陸宗教改革之影響，但基本上它是英國國教內部的改革運動，而非外來的運動。這個運動從一開始，就定位在改革英國國教上，清教徒對亨利八世以來的改革(1533)不滿足，認為要進一步作體制上的大改革，除去天主教留下來的遺毒，才能達到淨化教會的目的。

¹³ Patrick Collinson, *The Elizabethan Puritan Movement*. (Oxford Univ. Press, 1967.) 在女王的45年治理期間，她的宗教政策可以再細分為以下的八個段落：(1) *via media* (1558~1559); (2) Vestiarian Controversy (1563~1567); (3) Admonition Controversy (1570~1573); (4) "A Golden Time" -- the Rise and Fall of Grindal (1575~1576); (5) The Classical Movement (1580s); (6) Martin Marprelate incident (1588); (7) The Recasting of Puritanism (1590s); (8) The Hampton Court (1603~1604)。詳見Paul Chang, "A Study on the Historiography of Patrick Collinson." A Term Paper for CH 991: Reformation Historiography. WTS. (December 12, 1991.) 簡單的敘述，見之於Toon, *Puritanism and Calvinism*. 15-16, 18-19.

這個長老制運動衝撞著英國國教本身的體制，觸及權力核心，必然遭受從女皇和國教體系而來的極大反擊：這點可想而知。所以，清教徒長老制運動一開始，就要在國教的主教體制外從事改革，嘗試要建立一個嶄新的長老制的教會，取固有者而代之。這派的清教徒旗幟鮮明，至終被女皇化解之。長老制運動到了1590年已是強弩之末了，我們把它放在1588年，是因為這一年John Field過世了，這一年也是伊利沙白女王最得意的一年，她的海軍打敗了西班牙的無敵艦隊。從此，她不用再顧忌國內天主教的勢力，對原來可有平衡作用的清教徒，也不再假以辭色了。

但在這段期間，劍橋大學已變成了清教徒之窩，大批講員輩出，成為下一代的健將，如下段所述，這是精明如女王也始料未及的：

(3)屬靈的守主日運動(1584~1603)

表面上看來，因著長老制運動的解體，清教徒運動似已被壓抑了。實則不然，改制的失敗反而促使他們轉向屬靈的訴求，就是路線一所堅持的：人心悔改，並遵守神的律法，以守主日為其表現。此時最出名的精神領袖是神學家柏金斯(William Perkins, 1558~1602)，他和女皇同一年內過世，也象徵下一個時代的開始。¹⁴

¹⁴ 關於「屬靈的弟兄團」，請讀William Haller, *The Rise of Puritanism*. 又見Toon, *Puritanism and Calvinism*. 20.

清教徒運動本質上就是傳道人的講道運動。1575年大主教Edmund Grindal (c. 1519~1583)被女王軟禁，顯示她對此運動之不安。柏金斯出生於女王登基年，死於女王過世前不久。劍橋基督學院出身，一生都在學院內事奉。著名的講員，著作等身，被稱為英國的加爾文，他的講道叫座，使出版社不停地印他的作品。古德溫說，當他進劍橋時，柏氏已作古十年多了，但他仍感受到其影響力！

柏氏改變了長老制運動的策略，而是在國教體制內做改革。他注意的屬靈倫理的事，不觸碰體制權柄的事。他十分看重先知講道，他的*The Art of Prophesying*落實了加爾文的「聖靈的見證」(參徒5.32，林後2.14-3.6，約16.8-11等)。聖靈有祂的工作，傳道則扮演相當重要的角色。

Visible Saints: The History of a Puritan Idea (Edmund S. Morgan)一書，簡潔地表達柏氏神學在教牧上的威力。救恩出於神的揀選，這是永古以前的奧秘(申29.29)，可是人們會焦慮。柏氏的*Armilla Aurea (Golden Chain, 1590)*是一本代表性的作品，其中有一份圖表是根據羅8.29-30繪製的，還有其他諸經節(參箴16.4，羅9.21，11.33，林後5.17，腓3.8等)，實踐了加爾文的智慧：千萬不可去察看你萬古之先蒙揀選了沒有，而是察看你歸正以後應有的跡象。

天路客從柏氏的教訓裏，歸納出十步「歸正的模式」(morphology of conversion)：聽神的話→認識神的律法→察覺自己有罪→因律法而生的懼怕→思想神所賜救恩的應許

→得救的信心→與懷疑、不信、敗壞等爭戰→救恩的確據→福音性的憂傷→新的順服。¹⁵許多清教徒都走過這軌跡，好像從桑樹上爬下來的撒該，成為喜樂跟隨主、擺上一切的門徒。天路歷程一書也是柏氏教訓的寓意化應用。

柏氏厲行十誡的社會倫理：斥責巫術、反對賭博、力倡守主日。其結果是移風易俗，創建新的基督徒倫理。到查理一世(1625~49)時，它蔚為沛然莫之能禦的文化力了。

Henry Smith (1560~91): Hulse, 73. 他是William Greenhill的學生，在St. Clement Danes, London牧會，擅長講道，百行各業的人喜歡來聽他的講道，並給他一個綽號：銀舌的Smith。他和Edward Dering一樣，「活得短、卻精采。」(“He lived long in a little time.”)

Arthur Hildersam (1563~1631): Hulse, 75-77. 他出身皇族，但在劍橋時歸正為清教徒。在Tudor朝時，他的服事屢受壓制。1603年四月，當新上任的國君詹姆士一世來倫敦，有一份代表一千位清教徒傳道改革心聲的千名訴(Millenary Petition)，上呈給新君。Hildersam是倡議者之一。然而他在新的Stuart朝所受的逼迫，比前更甚。他終其一生在Ashby-de-la-Zouch, Leicestershire牧會，給傳道人立下了極好的榜樣，受他影響的有William Gouge, John Preston和John Cotton。

¹⁵ Edmund S. Morgan, *Visible Saints: The History of a Puritan Idea*. (Cornell Univ. Press, 1963.) 68-69.

John Rogers (c. 1570~1636): Hulse, 73-79. 他是Dedham, Essex地方的人，係Richard Rogers的姪輩：事實上，他在劍橋的求學，也是Richard支持的。John Rogers原來是一個浪子，但在大學時悔改歸正，成為一位極有能力的清教徒講員。他的講道能力在Thomas Goodwin被主復興一事上，扮演關鍵的角色，我們在後者的傳記裏都讀到了。¹⁶ 這種講道的恩膏能力，正是我們今日最需要的。

(4) 史都亞特受迫時代(1604~1643)

回應上述的千名訴，新君雅各一世推遲到1604年一月，才召開Hampton Court Conference。清教徒方由政府遴選了四位溫和派的代表，向新君表達他們半世紀以來要改革的意願與項目。¹⁷ 新君的態度可以包含在他的話語裏：「沒有主教，就沒有君王！」三天會議的結果，清教徒幾乎什麼都沒討到，反倒是新君答應了John Reynolds所提議的新譯聖經，即King James聖經(1611)，2011年剛慶祝它的四百週年。

在雅各一世在位時(1603~25)，清教徒漸漸成為一股屬靈的弟兄團、新興的中產階級，其中優秀的講員輩出，如Willaim Ames, William Gouge, John Preston, Richard Sibbes等。在此運動之下，會眾派和分離派(浸信會之濫觴)也在此

¹⁶ Paul L. Chang, *Thomas Goodwin (1600~1680) on Christian Life*. (Taipei, 2001.) 7-8.

¹⁷ Toon, *Puritanism and Calvinism*. 21-22.

時出現。清教徒的新文化逐漸成形，在下議院成為一股政治勢力。

查理一世(1625~49)上台後重用William Laud。Laud在1633年成為大主教以後，清教徒運動更受逼迫，1630~40年成為他們對英國失望、而移民北美洲的年代。1638年，查理一世因想要統一蘇格蘭的宗教，導致與之兵戎相見，而需向國會要求徵稅。這就給予下議院有機會召開久已關閉的國會(1629~40)，並要求Laud下台問刑，以及召開改革國教的西敏士會議。國王不許，於是國會與國王之間的內戰就在1642年爆發了。清教徒盼望澈底改革教會的時機，也終於來到了！Hulse介紹Robert Bolton (1572~1631), Richard Sibbes (1577~1635), Jeremiah Burroughs (1599~1646), William Gouge (1575~1653)。[Hulse, 79-88] 活躍在十七世紀中葉、著名的清教徒簡傳，可以看William Barker, *Puritan Profiles*。

(5) 革命與改教的時代(1643~1660)

西敏士會議於1643/7/1召開，由國會授權要將英國國教的教義、崇拜儀式、教會紀律和教會體制等四方面，按神的話語和歐洲改革宗教會的榜樣，澈底改革。克倫威爾將軍因率領新軍作戰，屢建奇功，在其間迅速崛起於英國政壇。由於同年八月國會與蘇格蘭簽定「神聖聯盟契約」(*The Solemn League and Covenant*)，遂責成會議改而制定西敏士信仰告白，作為雙方教會合一的教義基礎。這是清教徒對

後世最大的神學貢獻，也成了福音派的里程碑。

開會時，教會代表以長老派居大多數；但是獨立派崇尚會眾自主的新約教會精神，反對將國教長老制化。克倫威爾也主張宗教寬容，採取會眾制與長老制並行。

這段時期是這運動的巔峰，人才輩出，多如星辰，頂尖的有Thomas Goodwin, Richard Baxter和John Owen等人。

(6)復辟與冬天的再臨(1660~)

查理二世在克倫威爾死後(1658)，利用了長老派與獨立派之間的矛盾，結合長老派與蘇格蘭的力量，在1660年五月經國會同意後，復辟為君王。當然他在談判時，給了長老派許多的許諾(*Declaration of Breda on April 4, 1660*)，等他一上台，立刻食言，不但恢復以往的主教制，而且更嚴打所有的清教徒，包括長老派在內。清教徒的黃金時代淪為曇花一現。¹⁸

四道對付清教徒的法令，統稱為加拉登法典(*The Clarendon Code*)，因為是在Earl of Clarendon的名下發佈的。(1)公職任職法案(*The Corporation Act, 1661*)：要求公職人員擯棄神聖聯盟契約(*The Solemn League and Covenant, Aug. 1643*)，回到國教的交通裏，並誓言順從國君在國教中最高權柄。(2)宗教劃一法案(*The Act of Uniformity, May 19,*

1662)：要求所有的傳道人必須在國教內按立，並在8/24聖巴多羅買日以前公開認信公禱書，否則逐出國教，剝奪所有傳道的自由。1662年因堅守良心自由、拒絕順從國教，而被排除的清教徒牧師，有兩千五百位之多。這只是逼迫的開始；(3)第一次小聚會法案(*The Old/First Conventicle Act, 1664*)：凡在國教外的小聚會參加人數在五人以上，而且又非同一家庭者，罰款、監禁或放逐。(4)五哩法案(*The Five Mile Act, 1665*)：凡不順從國教的傳道人等，不許在他從前的教區或任何城市五哩以內居住。

一點省思：既然如此，何不當初長老與獨立兩派人士好好尋求最大公約數而合作：就算「妥協」吧，也遠比日後這種光景要好。當兩派各執一詞之時，他們都必定認為這才是天道，但想過後果沒有呢？沒有，其實是短視。克倫威爾是英國歷史上最靠近共和國實現的時刻，可惜他沒有走向那樣的道路。他若走上了，將比美國提早一百年實現共和國的理​​想，日後的復辟也永遠根絕了。

1665年夏天到1666年，在倫敦爆發鼠疫，死者多達七萬，(當時該城只有五十萬人)。1666九月二到五日，倫敦大火，燒掉了該城的五分之四。當時老百姓都責怪這一定是神在懲罰政府對付清教徒太嚴苛而遭致的。¹⁹ 1667年六月英國遭受荷蘭人的攻擊，the Earl of Clarendon受到彈劾下

¹⁸ Toon, 48-50; Hulse, 51-59.

¹⁹ Toon, *God's Statesman*. 131.

台，放逐到法國。清教徒們總算小吐一口冤氣。查理二世在1669年和1672年又發佈了一些寬宥的法令。

然而神的純屬靈工作沒有停止。在這段時間裏，清教徒們把他們畢生的心血付諸文字，留之名山，傳與後世。他們所種下的種籽，成為下一世紀福音大復興的花朵。

Packer #4 清教徒作品[49-77/53-90]

清教徒運動能夠昌盛，得力於他們的「文宣」，其實就是講章的印行。由於那些作品基本上是釋經講道，所以三百年後的今天，仍舊大有可讀性。Richard Baxter在1664~1665年編印他的*Christian Directory*，提到年輕傳道人當必備之書的第六類，是「動人心弦的實用作家」(affectionate practical English writers)的作品，他以為多多益善；這點，他在講章作品裏一再提及。事實上，他就是因為讀了書販所叫賣的Richard Sibbes之作品*Bruised Reed*，而歸正的。在當時，清教徒這個字眼尚是譏諷綽號，William Perkins視之為惡意稱呼。學者R. T. Kendall則樂於稱他們為「講究屬靈經歷的預定論者」(experimental predestinarians) [49-51] 本章的腳註#6列舉了許多動人心弦的實用作品。在網路時代的今天，許多作品皆可在到電子版，太方便了，請參見講義末了書目下所列舉的許多網址：敬請多多利用閱讀。

介紹專研此一主題的書：Kelly M. Kapic & Randall C. Gleason, ed. *The Devoted Life: An Invitation to the Puritan Classics*. (IVP, 2004.) 涵蓋了18位著名清教徒及其代表作。

壹 動人心弦的故事[51/69]

伊利沙白女王(1558~1603在位)登基後十年，國教光景還是十分低落，缺錢乏人。鄉間教堂無人講道。

1.1 胡泊爾真相調查[51/69]

John Hooper主教在1551年的教區調查結果令人憂心。311位傳道人只有50位可回答十誡、基本信仰(使徒信經?)、主禱文。到1570年更加惡化。

1.2 勇哉愛德華德銳[52/70]

最勇敢的莫過於Edward Dering在1570年二月犯顏直諫女王：「但是妳，正當這些人在犯屬靈淫亂、神需要使用妳的手之時，妳卻坐著不動，也漠不關心。」結果他被女王停職。女王不冷不熱的宗教策略於焉可見。[51-52]

1.3 長老派過激改革[53/72]

這就使有志之士在1570年代，被迫走上更激烈的改革路線，即長老派運動。從Edwin Sandy (一位Marian exile)寫給Bullinger的信來看，就知道這個新運動的顛覆革命性。[53-54]

1.4 開路先鋒格林翰[54/74]

1570/11/24, Richard Greenham 卻離開劍橋去 Dry Drayton 鄉間牧會, 他曾批判長老制運動「等於在打地基前, 先蓋房頂。」他曾安靜地帶領青年人做教牧工作, 將新生代清教徒牧師, 引入還停留在屬靈黑暗的英國鄉間。可惜他沒有留下典籍; 但另一群「打動人心的實用」的牧師們, 留下了可觀的作品集。[54-58]

貳 獨領風騷一百年[58/79]

Perkins 是個中翹楚, 有47種作品出版。...

比較 Greenham 與 Baxter 兩人的事奉果效, 前者果子不多, 後者則見全鎮幾乎都信主了。其實是前人種樹, 後人收果。[59] 好景不常, 到了清教徒當政的20年, 由於教會體制與政治觀點的歧異, 迫使克倫威爾扮演獨裁者角色, 將眾派擺平, 表現「合一」。等到護國君一死, 加上極端狂熱份子的攪擾, 局面就頂不住了。查理二世見縫插針, 成功地離間了長老派、而在1660年復辟, 隨之而來的 Clarendon Code 排除了兩千位清教徒傳道人。然而神的美意卻是在他們失去講台以後, 專心寫作, 出版了許多經典之作。[60]

參 姣姣者巴克斯特[60/83]

Baxter 在1649年版了他的第一本書 *The Saints' Everlast-*

ing Rest, 在他想也是最後一本書。沒想到此書使他出名。

1654年 Usher 主教央求他書寫一套恢宏的 *Christian Directory*。從1657年起到1673年止, 他寫出來了。這一套是清教徒作品的典範。[61-62]

肆 清教徒文學概覽[62/86]

4.1 歐洲珍重清教徒[62/86]

歐洲雖是宗教改革發源地, 由於宗教戰爭, 不得安寧, 寫不出像清教徒這種深入的靈修文學。因此他們的作品就被譯為歐洲文字的, 以供應其需要。[62-63]

4.2 流行但品質精良[63/88]

流行與品質精良兩者, 常是相互砥觸的。然而在清教徒的作品中, 卻是兩者兼備。事實上他們的作品幾乎都是實用口語化的講章, 絕非象牙塔內的產品。

這些作品還有一特點, 在教義上十分純正, 將聽眾及讀者教育為守護真理的勇士。該運動的力量是怎麼來的? 來自會眾及社會普及的信仰。[63-64]

4.3 清教徒五點素質[64/89]

雖然風行大眾之中, 但是很有神學深度的, 其作者都屬飽學之士, 不亞於歐陸一流學者。其特點有五:

靈魂的大夫[64/89]

第一，他們是靈魂的醫生，相信人順服真理，就得醫治。講道就是應用教義以拯救人的靈魂。[64-66/89]

良心詮釋者[66/91]

第二，釋經針對良心說話，提後3.16-17。律法暴露人心，而福音應許則是神的救恩。這是為何他們的作品「實用」又「感動人心」之原因。他們對信心的解釋：心思(良心)被光照了，認罪，意志被聖靈更新了，就起來尋求基督。神的話裏提供這樣的經歷。教義與經歷是神所配合的，人不能分離。在這一點上，他們將改教家的教義經歷化了。[66-69/91]

思想教育家[69/96]

第三，強調心思的教育。聖安瑟倫的「信仰尋求瞭解」的原則，清教徒實行得十分澈底。這種教育基本是藉著講道。其講道先打開經文，然而從其中找出教義及類比，最後是應用。柏金斯提及應用的七點：(1)對於不信剛硬者要責備其罪，到他覺得扎心、驚駭；(2)對於無知受教者，要以教義問答授以福音；(3)對於尚未謙卑者，要以神的律法定罪之；(4)對於謙卑者，要講信心和悔改，與福音的安慰；(5)對於信者，要講救恩與新順服；(6)對於退後者，要以愛心講悔改；(7)然而會眾中有各種人，所以，以上的道都要講。他們善於分析，因此道很長。[69-73/96]

強行真理者[73/102]

第四，伸張真理。他們講道的型式是平鋪直述，說明真理。Goodwin和Baxter都強調這種反對花巧的講道。但是由於清教徒細膩地處理經文、尋找真理，所以篇幅若以今日角度來看，就好像今日的人拍電影一樣，力求細緻完美，時間就不由得要長些了。講道的恩膏也就顯得十分重要。[73-75/102]

屬乎聖靈者[75/105]

第五，他們是隨從聖靈的人。自律愛主。加爾文說：「傳道人若不竭力率先跟隨神，他要站講台最好先打斷頸子。」研讀他們的作品好像進入一個新世界，異象澄清了，思想潔淨了，心靈攪動了...。[75-77/105]

第二部份 清教徒論聖道

經文：提後3.16-17，^{3.16}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3.17}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詩歌：願主為我擘開生命的餅

¹願主為我擘開生命的餅 就像當日傍海對眾所行
靠這聖書引導我尋求你 我主神的活道我渴慕你

²哦主你是我的生命的餅 你的聖言真理已拯救我